证券代码:603179　证券简称:新泉股份　公告编号:2020-071
债券代码:113509　债券简称:新泉转债
转股代码:191509　转股简称:新泉转股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10月26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常州市新北区黄河西路555号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51,877,18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7.966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主持,并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及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高海龙先生出席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冯巧根	151,877,180	100.0000	是
1.02	闫建来	151,877,180	100.0000	是
1.03	张光杰	151,877,180	100.0000	是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冯巧根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1.02	闫建来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1.03	张光杰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优悠、杨尧栋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603179　证券简称:新泉股份　公告编号:2020-072
债券代码:113509　债券简称:新泉转债
转股代码:191509　转股简称:新泉转股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10月2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了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根据审核结果,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通过。

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予以核准的正式文件后另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605100　证券简称:华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6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5,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

●委托理财产品期限:92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8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均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并由公司于2020年9月14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含50,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资金来源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426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170万股,发行价格为39.4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55,631,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96,770,905.69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8月4日存入募集资金专户。以上募集资金已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8月5日出具的《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0】第3-00018号)验证确认。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QD00015)	5,000.00	1.35%或2.85%或3.55%	17.01或35.92或44.74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2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本次委托理财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公司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风险可控。

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
产品代码	NQD00015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挂钩标的	黄金。本产品浮动收益与黄金价格水平挂钩。本产品所指黄金价格为每盎司黄金的美元标价的市场交易价格。
本金及收益	招商银行提供产品正常到期时的本金完全保障,并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投资者支付浮动收益。预期到期利率:1.35%或2.85%或3.55%(年化)。招商银行不保证投资者获得预期收益,投资者收益可能为0。
产品风险等级	R1(谨慎型)(本评级为招商银行内部评级,仅供参考)
产品期限	92天,自本产品起息日(含)至本产品到期日(不含)。如发生本产品说明书中的提前终止的情形,本产品期限将相应提前到期调整。
起息日	2020年10月27日
到期日	2021年01月27日
计息天数	92天
本金与收益支付	本产品于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后3个工作日内向投资者支付结构性存款本金及收益(如有)。
认购金额	5000万元
合同日期	2020年10月26日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结构性存款本金投资于银行存款和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权益、商品、外汇、利率期权等衍生金融工具。

(三)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说明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理财产品为结构性存款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需求的条件。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公司财务部门将实时关注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及其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的因素发生,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036)(经办行:潍坊分行),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1,345,453,633.51	1,490,914,204.48
负债总额	516,285,326.55	618,497,490.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829,168,306.96	872,416,713.93
项目	2019年度	2020年1-6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729,769.21	207,597,395.49

注:上述2019年度财务数据经审计机构审计,2020年半年度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353,828,038.16元,本次委托理财金额50,000,000.00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14.13%。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得更多的回报。本次委托理财的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期限较短,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具体影响以年度审计机构审计确认结果为准。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具体以审计结果为准)。

五、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理财产品属于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2020年8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均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并由公司于2020年9月14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含50,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00	-	-	5,000.00
合计		5,000.00	-	-	5,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5,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6.03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5,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45,000.00
总理财额度					50,000.00

特此公告。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600228　证券简称:ST昌九　公告编号:2020-087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公司股权结构调整的公告(二)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南昌市青山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公司变更通知书》,公司所持有的江西昌九青苑热电有限责任公公司(以下简称"昌九青苑")100%的股权已经划转调整至下属企业杭州昌义商业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义商业")持有,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具体情况如下:

一、下属公司股权调整基本情况

为优化公司股权结构,公司将昌九青苑100%的股权划转调整至公司下属企业昌义商业,股权调整系公司及下属公司内部股权结构调整,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1.昌九青苑股权结构调整前,公司股权投资结构图:

2.昌九青苑股权结构调整后,公司股权投资结构图:

二、股权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1. 对公司股权结构及合并报表范围的影响

公司的内部股权结构将发生变化,公司不再直接持有昌九青苑股权,昌九青苑将成为昌义商业的下属公司。本次内部股权调整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实质变化。

2. 对公司经营及利益的影响

本次股权调整系公司及下属公司内部股权结构调整,不影响公司损益,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权益。

3.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影响

本次股权调整事项不改变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置出资产的范围,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案或交易标的发生重大调整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1.杭州昌义商业咨询有限公司有关报告文件及工商变更登记文件。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5003　证券简称:众望布艺　公告编号:2020-014

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1,4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1807期

●委托理财期限:90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望布艺"或"公司")于2020年9月9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20年9月28日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3.3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授权董事长在经审定事项的范围内决定拟购买的具体产品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授权期限为自该议案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12个月内。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保证正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利用率,节省财务费用,增加公司收益。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

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307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2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5.75元,共募集资金56,650.00万元,扣除不含税承销和保荐费4,132.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52,518.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2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验资费、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发行手续费用及材料制作费用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318.00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0,200.0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344号)。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已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

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募集资金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进展情况
年产1,500万米高档装饰面料项目	46,800.00	46,800.00	16,689.67	建设中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400.00	3,400.00	805.50	建设中
合计	50,200.00	50,200.00	17,495.17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1807期	1,400	1.48%/2.9%/3.3%	/	9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为了保障对现金管理的有效性,严控风险,公司有关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等业务将严格按照公司内部控制管理相关规定的有关要求开展。

公司购买的为安全性高、风险等级低、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且投资产品不得质押。公司将开立产品专用结算账户,该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作为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户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在上述理财产品等存续期间,公司财务部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等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将持续监督。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1807 期
产品代码	C20PQ0108
产品期限	90天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_封闭式
产品收益起算日	2020年10月24日
产品到期日	2021年1月22日
产品挂钩指标	欧元/英镑即期汇率价格,即彭博页面"BFIX"屏显示的东京时间下午3:00的EURGBP Currency的值。
产品预期收益率(年)	(1)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欧元/英镑即期汇率"期末价格相对于期初价格下跌且跌幅超过3%,产品年化收益率为预期最高收益率3.30%; (2)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欧元/英镑即期汇率"期末价格相对于期初价格下跌且跌幅小于等于3%或持平或上涨且涨幅小于等于30%,产品年化收益率为预期收益率2.90%; (3)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欧元/英镑即期汇率"期末价格相对于期初价格上涨且涨幅超过30%,产品年化收益率为预期最低收益率1.48%。
支付方式	银行转账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	否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或票据回购等,以及挂钩利率的期权产品。

(三)风险控制分析

在产品有效期间,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与产品发行机构进行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加强检查监督和风险控制力度,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保证募集资金安全。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司代码:601998)。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0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3,264.82	44,783.58
负债总额	9,344.13	10,618.67
净资产	93,920.69	34,164.91
	2020年1-9月(未经审计)	2019年1-12月(经审计)
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	7,287.76	13,766.31

公司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闲置募集资金,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和投资进度,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的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为36,559.10万元,交易性金融资产为25,044.05万元。公司本次委托理财金额1,4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合计的2.27%,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认购的结构性存款计入资产负债表中的货币资金,取得收益计入利润表中的财务费用。

五、风险提示

公司购买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但并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于2020年9月9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20年9月28日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3.3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董事长在经审定事项的范围内决定拟购买的具体产品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授权期限为自该议案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04)。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30,400.00	-	-	30,400.00
合计		30,400.00	-	-	30,4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0,4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88.98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30,4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600.00
总理财额度					33,000.00

特此公告。

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002776　证券简称:柏堡龙　公告编号:2020-035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20年10月26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伟雄先生、陈娜娜女士的发来的《关于减持股份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陈伟雄先生、陈娜娜女士分别持有公司125,751,987股、79,349,026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3.37%、14.75%。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原因:股东自身的资金需求。

(二)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前取得的股份(含该等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后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

(三)减持方式: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

(四)减持期间: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

(五)拟减持数量及比例:陈伟雄先生、陈娜娜女士拟减持数量不超过6,460,000股(其中,陈伟雄先生1,640,000股,陈娜娜女士4,8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若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将按比例不变的原则进行相应调整)。

(六)减持价格区间: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

(七)本次拟减持事项与相关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三、计划减持股东股份锁定承诺及承诺履行情况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

3、如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

4、除上述锁定期外,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截至本公告日,陈伟雄先生、陈娜娜女士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股东陈伟雄先生、陈娜娜女士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二)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情况。

(三)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陈伟雄先生、陈娜娜女士严格遵守相应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五、备查文件

《关于减持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603707　证券简称:健友股份　公告编号:2020-094
债券代码:113579　债券简称:健友转债
转股代码:191579　转股简称:健友转股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美国白消安注射液药品注册批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友股份"或"公司")于近日收到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美国FDA")签发的白消安注射液,60 mg/10 mLANDA批准通知(ANDA号:212127),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的基本情况

(一)药品名称:白消安注射液

(二)适 应 症:本品适用于联合环磷酰胺,作为慢性髓性白血病同种异体的造血祖细胞移植前的预处理方案

(三)剂　　型:注射剂

(四)规　　格:60 mg/10 mL

(五)ANDA号:212127

(六)申 请 人: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二、药品其他相关情况

公司于2020年10月23日获得美国FDA的通知,公司向美国FDA申报的白消安注射液,规格为60 mg/10 mL单剂量的ANDA申请获得批准。

当前,美国境内,白消安注射液的主要生产厂商有OTSUKA、HOSPIRA、ACCORD、MYLAN等。

截至目前,公司在白消安注射液研发项目上已投入研发费用约人民币681.49万元。

三、对公司的影响

新批准产品近期将安排在美国上市销售,有望对公司今年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四、风险提示

公司高度重视药品研发,严格控制药品研发、生产、销售环节的质量和安全。但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容易受国家政策、市场环境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有可能存在销售不达预期等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603707　证券简称:健友股份　公告编号:2020-095
债券代码:113579　债券简称:健友转债
转股代码:191579　转股简称:健友转股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产品获得FDA首轮批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友股份"或"公司")子公司香港健友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健友")产品氯法拉滨注射液,20mg/20mL于近日收到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美国FDA")的首轮批准。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的基本情况

(一)药品名称:氯法拉滨注射液

(二)适 应 症:本品适用于治疗1岁儿童至21岁患者在经过至少两种方案治疗后的复发性及难治性淋巴细胞性白血病

(三)剂　　型:注射剂

(四)规　　格:20mg/20mL

(五)ANDA号:213461

(六)申 请 人:香港健友实业有限公司

二、药品其他相关情况

公司于2020年10月23日获得美国FDA的通知,公司向美国FDA申报的氯法拉滨注射液,规格为20 mg/20 mL的ANDA申请获得批准。

氯法拉滨注射液原研产品是GENZYME CORP持有,商品名为CLOLAR,于2004年12月28日获得美国FDA批准上市。当前,美国境内,氯法拉滨注射液的主要生产厂商有ACCORD、MYLAN、ABON、DR REDDYS等。

截至目前,公司在氯法拉滨注射液研发项目上已投入研发费用约人民币566.43万元。

三、对公司的影响

新批准产品近期将安排在美国上市销售,有望对公司今年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四、风险提示

公司高度重视药品研发,严格控制药品研发、生产、销售环节的质量和安全。但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容易受国家政策、市场环境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有可能存在销售不达预期等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5178　证券简称:时空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0-011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自然人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延长限售股份锁定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宫殿海承诺:将所持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的锁定期延长6个月至2024年2月20日。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副董事长杨耀华承诺:将所持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的锁定期延长6个月至2022年2月20日。

●其他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袁晓东、闫石、刘继勋、池龙伟、王志刚、唐正、姜化朋、邢向丰、王跃承诺:将所持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份的锁定期延长6个月至2022年2月20日。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637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72.7万股,发行价格64.31元/股,公司股票已于2020年8月21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交易,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17日、2020年8月20日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一、关于股份锁定、持股意向及减持的承诺

根据《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关于股份锁定、持股意向及减持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宫殿海,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副董事长杨耀华以及其他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袁晓东、闫石、刘继勋、池龙伟、王志刚、唐正、姜化朋、邢向丰、王跃承诺:

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新时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

二、股东股票锁定期延长情况

截至2020年10月23日收市,公司股票已经连续20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价格64.31元/股,触发上述承诺的履行条件。

上述相关股东所持有限售流通股的情况及本次延长限售股份锁定期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与公司关系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原锁定期	本次延长后锁定期
1	宫殿海	董事长、总经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654.8992	37.45%	2023/8/20	2024/2/20
2	杨耀华	副董事长	921.8400	13.00%	2021/8/20	2022/2/20
3	袁晓东	董事、副总经理	322.6440	4.55%	2021/8/20	2022/2/20
4	闫石	董事、副总经理	212.0232	2.99%	2021/8/20	2022/2/20
5	刘继勋	董事、副总经理	119.8392	1.69%	2021/8/20	2022/2/20
6	池龙伟	副总经理	82.9656	1.17%	2021/8/20	2022/2/20
7	王志刚	监事会主席	73.7472	1.04%	2021/8/20	2022/2/20
8	唐正	副总经理	73.7472	1.04%	2021/8/20	2022/2/20
9	姜化朋	副总经理	73.7472	1.04%	2021/8/20	2022/2/20
10	邢向丰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36.8736	0.52%	2021/8/20	2022/2/20
11	王跃	监事	36.8736	0.52%	2021/8/20	2022/2/20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